

2022年度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本级
决 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党中央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省委、市委、区委有关部署要求。研究拟订全区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推进全区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协调区直宣传文化单位之间的工作和指导各镇（街道）宣传文化工作。

（二）统筹协调全区意识形态工作，统筹指导全区舆情信息工作。

（三）组织指导全区理论研究、理论教育和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组织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作。协调管理全区哲学社会科学工作。

（四）规划、部署全区涉及全局性的思想政治工作任务。组织开展全区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工作。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

（五）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区直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开展全区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组织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六）统筹协调全区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对外文化交流工作，协调推动兖州文化走出去工作。统筹协调组织开展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区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区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

（七）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全区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等工作。统筹协调全区新媒体的建设与管理。

（八）组织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贯彻落实，开展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个领域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问题研究，向区委网信委提出工作建议。

（九）统筹指导全区文化艺术工作，组织协调全区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组织协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全区群众文化建设。

（十）统筹指导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协调、督促指导做好全区乡村文化振兴、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志愿服务等相关工作。

（十一）统筹指导协调全区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保护事业、新闻出版业、广播影视业发展。统筹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负责所监管国有文化企业综合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所监管国有文化企业党的建设。

（十二）受区委委托，协助区委组织部管理区直宣传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负责组织开展全区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十三）归口领导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融媒体中心。受区委委托，代管区文联、区社科联。对所监管国有文化企业实施综合管理。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8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挂机关党建科牌子）、意识形态工作科（挂政策法规研究室牌子）、宣传教育科、理论科（挂兖州区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牌子）、新闻科、互联网信息管理科、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科（挂国有文化企业综合管理科牌子）、精神文明建设科。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4.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27.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4.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734.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34.38	总计	62	734.3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总表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4.38	73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7.68	72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727.68	72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566.12	56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61.56	16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4.38	365.44	368.9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7.68	365.44	362.24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727.68	365.44	362.24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566.12	365.44	200.68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61.56	0.00	161.5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0	0.00	6.7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6.70	0.00	6.7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70	0.00	6.7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4.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27.68	727.6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0	6.7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4.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4.38	734.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34.38	总计	64	734.38	734.3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34.38	365.44	368.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7.68	365.44	362.24
20133	宣传事务	727.68	365.44	362.24
2013301	行政运行	566.12	365.44	200.68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61.56	0.00	161.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0	0.00	6.70
20809	退役安置	6.70	0.00	6.7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70	0.00	6.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9.08	30201	办公费	2.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81	30202	印刷费	1.3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2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4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9	30207	邮电费	2.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30211	差旅费	0.2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7	30215	会议费	0.8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6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44.92	公用经费合计					20.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5	0.00	0.27	0.00	0.27	0.88	1.15	0.00	0.27	0.00	0.27	0.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734.38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15.50万元，下降30.05%。主要是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新闻对上对外宣传工作等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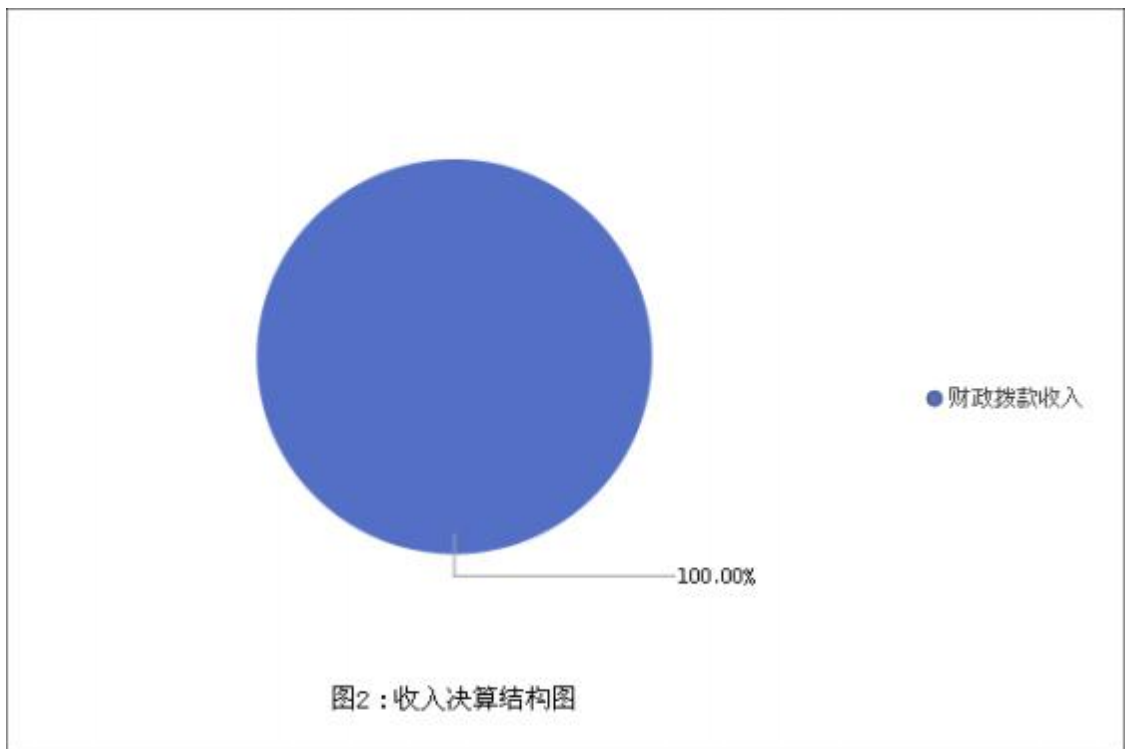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734.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4.38万元，占100.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734.3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226.92万元，下降23.61%。主要是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新闻对上对外宣传工作等收入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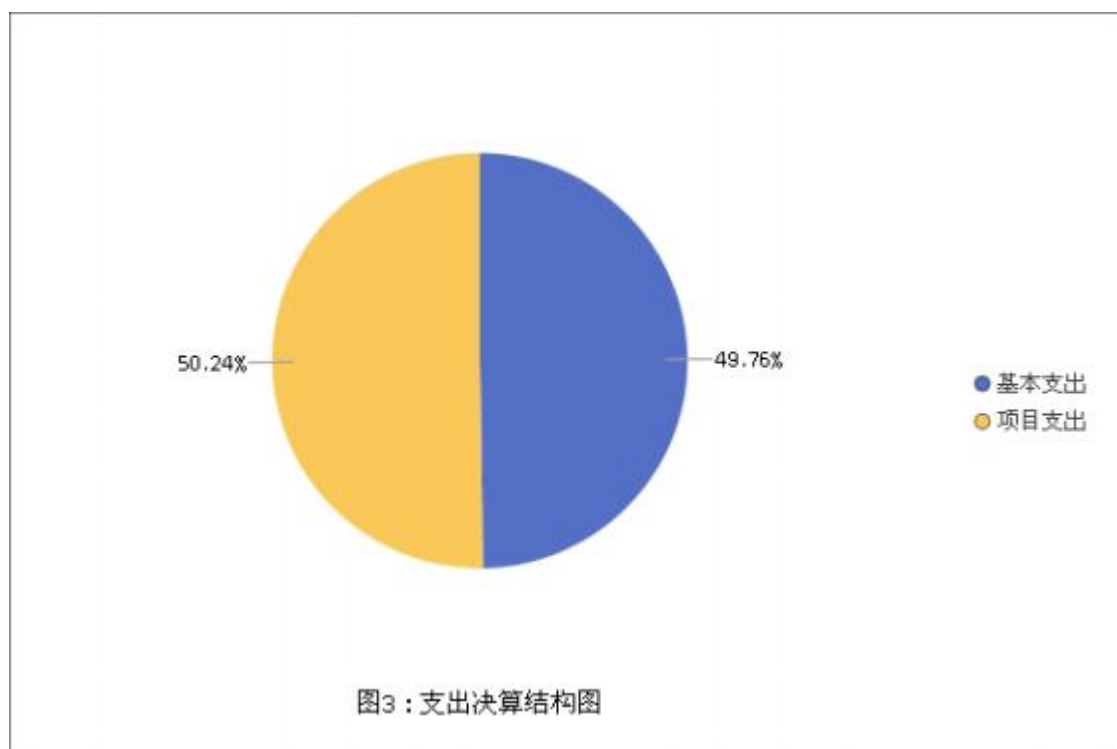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734.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5.44万元，占49.76%；项目支出368.93万元，占50.24%。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65.4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619.44万元，下降62.89%。主要是基本支出中的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新闻对上对外宣传工作等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368.93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303.93万元，增长467.58%。主要是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新闻对上对外宣传工作等支出增加为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34.38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15.50万元，下降30.05%。主要是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新闻对上对外宣传工作等收、支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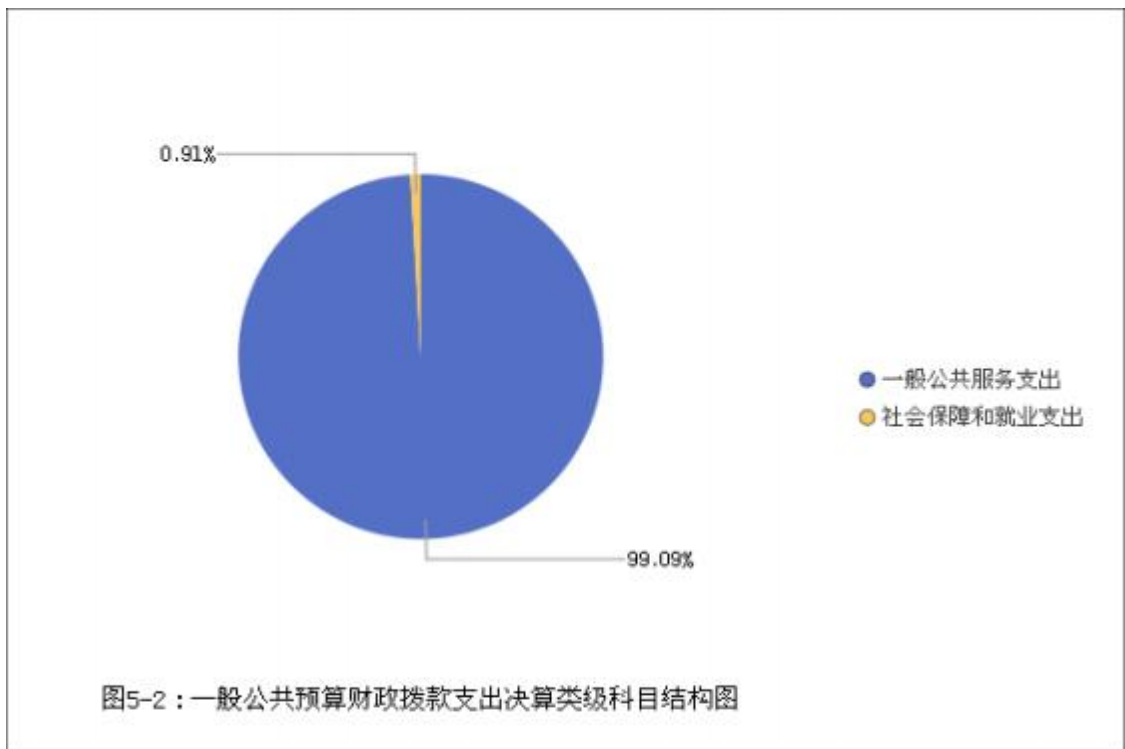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4.3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6.92万元，下降23.61%。主要是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新闻对上对外宣传工作等支出减少。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4.3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727.68万元，占99.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6.70万元，占0.9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530.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34.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38.36%。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主要是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新闻对上对外宣传工作等支出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418.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66.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18%。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12.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1.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25%。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主要原因是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新闻对上对外宣传工作等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7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文明城市创建公益岗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65.4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44.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20.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1.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各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开支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0.2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维修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2年区委宣传部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27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区委宣传部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各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其中：

国内接待费0.8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新闻单位来京采访等，共计接待27批次、209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主要用于无国（境）外接待，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5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05万元，增长32.6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租车、印刷、采购办公设备等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无其他用车。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392.34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5.62%。

组织对“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等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金额186.19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

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新闻内外宣传”“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新闻内外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31万元，执行数为107.97万元，完成预算的348.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产出指标需要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加强与上级新闻媒体的沟通对接工作。

2.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86.19万元，完成预算1241.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产出指标需要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创城办将进一步加大创城公益宣传力度，让更多的市民群众参与到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3. 报刊订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9.3万元，执行数为8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产出指标需要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广泛发动，提高报刊的订阅数量。

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主要用于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贴，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兖州区委宣传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意识形态领域工作经费	兖州区委宣传部	94.53	优
2	理论中心组学习经费	兖州区委宣传部	93.92	优
3	新闻内外宣传经费	兖州区委宣传部	98	优
4	网络舆情监管经费	兖州区委宣传部	95.3	优
5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经费	兖州区委宣传部	95	优
6	报刊订阅经费	兖州区委宣传部	100	优
7	党委党建工作经费	兖州区委宣传部	90.4	优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闻内外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联系电话	341256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0	31.00	107.97	10	348.29%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00	31.00	107.9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加大与上级媒体的沟通联络，加大发稿数量；积极撰写新闻稿件、提供新闻线索，提高上发稿件质量；举办新闻通讯员培训班，提高基层通讯员写作水平；举办集中采风活动，积极邀请记者来兖采访。			通过新闻宣传及相关管理工作，展示我区工作亮点和良好形象，增强了全区美誉度和影响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市级及以上媒体刊发宣传稿件	2000篇	3000篇	10	10	
			举办通讯员培训班	≥1次	2次	10	10	
			举办集中采风活动	6次	10次	10	10	
			确保刊播高质量重点稿件	≥80篇	100篇	10	10	
		质量指标	各项活动完成率	≥95%	100%	4	4	
		时效指标	各项活动完成及时率	≥95%	100%	4	4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数	≤31万元	107.97万元	2	0	为了加大对外宣传，资金增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敏感网络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被市级以上媒体报道次数	2000次	3000次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8.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联系电话	343852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86.19	10	1241.2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86.1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全力打造优美环境、优良秩序、优质服务，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城市文明程度、城市文化品味、群众生活质量，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建设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的城市，为年度复审取得优异成绩和最终夺取全国文明城市称号打下坚实基础。			通过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市民生活环境大幅改善、城市文化氛围向好、群众幸福指数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城市常态化创建	全年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常态化创建进度达标率	≥95%	100%	7.5	7.5	
			文明城市创建工完成率	≥95%	100%	7.5	7.5	
		时效指标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100%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数	≤15万元	186.19万元	5	0	按照市创城办工作要求，创城工作量增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民认同感	≥90%	95%	7.5	7.5	
			群众参与率	≥90%	95%	7.5	7.5	
			省级、国家级文明城市复查通过中央文明办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报刊订阅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联系电话	341256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0	89.30	89.3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00	89.30	89.3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党报党刊发行工作是一项政治任务，必须不折不扣地完成，扩大主流媒体的影响力。			通过党报党刊的发行工作，圆满完成了发行任务，进一步提升了舆论引导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日报海外版	=60份	60份	4	4	
			支部生活	=880份	880份	4	4	
			新华每日电讯	=200份	200份	4	4	
			学习时报	=60份	60份	4	4	
			济宁日报	=140份	1400份	4	4	
			大众日报	=93份	93份	4	4	
		质量指标	报刊订阅需求满足情况	满足	100%	4	4	
		时效指标	报刊订阅完成时间	12月份完成	12月份完成	4	4	
		成本指标	人民日报海外版	≤25200元	25200元	3	3	
			支部生活	≤59136元	59136元	3	3	
			新华每日电讯	≤64800元	64800元	3	3	
			学习时报	≤21600元	21600元	3	3	
			济宁日报	≤672000元	672000元	3	3	
			大众日报	≤50220元	50220元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报刊订阅受益人次	≥50000人	50000人	15	15	
			报刊公益赠阅数量	≥1000份	2693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城市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

项 目 单 位：济宁市兖州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指挥部

2022年12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2
(一)项目背景.....	2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3
(四)项目组织管理.....	4
二、项目绩效目标.....	5
(一)长期目标.....	6
(二)年度目标.....	6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评价目的.....	7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7
(三)评价依据.....	8
(四)评价原则和方法.....	8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0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6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16
(二)非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17
(三)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17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7
(一)项目决策情况.....	17
(二)项目过程情况.....	19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
(四)项目效益情况.....	21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一)主要经验做法.....	23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4
七、有关建议.....	24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5
附录：兖州区委宣传部2022.....	26

正文部分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0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单位于2022年12月，对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济宁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关于印发〈济宁市2022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济创城指〔2022〕1号）要求，进一步加快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助推兖州区经济社会发展，根据2022年度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牵头济宁市兖州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指挥部，组织实施了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主要包括思想道德、文明素质、志愿服务、公益宣传、城市品质、市容秩序、环境卫生、交通秩序、人居环境9个提升行动、32项重点工作。该项目资金于2022年5月，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向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申请并得到批复，主要用于市容环境、城市品质、交通秩序、文明素质4个方面提升行动、重点工作，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及实施进度见表1。

表1.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项目类别	重点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2022年底项目实施进度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	市容环境	垃圾清理清运、公益广告设置、非机动车位施划、等。	已完成。清运垃圾20余万方；更新公益广告、建筑围挡350个、8000平方米；施划非机动车位线2万余米。
	城市品质	道路标牌更新、井盖井篦更换、路障清除等。	已完成。制作和更换主次干道、商业街区、小街巷铭牌1087块；更新井盖井篦443个、路缘石树穴石4816米；动用机动车辆62台次，清理路障、建筑施工尾余垃圾700余处。
	交通秩序	文明交通劝导公益岗、交通设施复新、机动车停车位及标志线等。	已完成。14个主要路口交通劝导公益岗120人、非机动车摆放劝导岗84人；维修交通信号灯、指示牌、信号线路300余处，维修和更换安全护栏2280米；临时增设紧急信号指示装置11处。
	文明素质	移风易俗与创城知识宣传资料、调查问卷、入户走访宣传品、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及展板、条幅、LED屏制作等。	已完成。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动员、大型宣传活动8次，制作展板、宣传牌2万平方米；开展移风易俗、身边好人评选、道德模范宣讲等活动20次，制作事迹宣传栏、展板41块、条幅26块，印发宣传单、明白纸、折页、手册等6万份；组织入户走访活动3次、创城志愿服务2000余次，发放民生调查问卷、创城宣传品10万份，制作创城志愿服务1500套、队旗17面；制作创城宣传小视频、专题专栏300期，制作LED屏滚播标语口号2000余条。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

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2022年计划投入资金15万元，预算批复186.19万元，资金来源：本级预算186.19万元。

2.预算分配的依据

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依据《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兖财预〔2021〕3号），全部为区级财政预算分配资金，共186.19万元。

3.资金投入及使用

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86.19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资金到位0万元，区级财政资金到位186.19万元。根据财务凭证，2022年实际支出186.19万元，其中区级财政资金支出186.19万元，具体支付情况详见表2。

项目资金依据国家、省、市和兖州区委宣传部、区财政局等部门相关文件以及单位内部财务制度进行管理、使用。

表2.项目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表

预算安排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万元)	调整后预算 (万元)	预算执行 (万元)	备注
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	15	186.19	186.19	
合计	15	186.19	186.19	

(四) 项目组织管理

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的主管部门为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实施单位为济宁市兖州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指挥部(兖州区文明办)，依据有关文件审核后组织实施。兖州区文明办根据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三定”方案，负责：组织协调全区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指导协调全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文明城市创建活动有关组织协调、文件起草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精神文明对外宣传；研究拟订全区精神文明对外宣传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为保障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的顺利实施，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创建

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济兗办发〔2022〕19号）文件，进一步加强了项目的组织领导，夯实了项目的目标任务。项目管理架构：采取区委区政府统筹领导下的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组织领导，指挥部成员单位联合办公、协调处置，创建单位负责任务落实，实施单位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和相关文件要求的管理架构。项目具体实施：严格遵守预算管理制度，根据区委区政府、区创城指挥部确定事项和成员单位联合办公议定事项，由实施单位对纳入预算管理的提报事项、重要工作可研报告，交项目主管部门报请区委常委会研究审批。项目资金拨付：按照重点项目审批流程办理审批手续，坚持先审批再拨付流程，确保了2022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顺利推进，2023年3月底圆满通过2022年度国家测评。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指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其中，中长期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年度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一个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申报书，明确项目绩效目标与立项目的相关性和合理性，以及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反映了项目绩效目标实际设定情况。

（一）长期目标

依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兗州区2022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的发展目标，持续巩固拓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提

升市民文明素质、城乡文明程度、群众生活质量、城市发展品质，建设信仰坚定、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的城市，为加快推进“二次创业”、建设“五个兖州”、助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力量和道德支撑。

（二）年度目标

为完成全国文明城市项目创建任务，我单位对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设立了年度绩效目标：把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创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攻坚文明素质提升、市容秩序提升、交通秩序提升等9项重点工程，大力推动32项重点工作任务，有效提升我区城市品牌的知名度。依据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宣传部2022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目标具体情况见表3。

表3.2022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创城方案9项提升行动、32个重点工作任务	创城方案9项提升行动、32个重点任务全部完成，任务清单事项完成率100%。无负面宣传报道和舆情事件，无被上级通报情况发生。
		举办创城工作人员培训班	开展创城培训4次，每季度1次，全区有关单位参培率100%。
		开展创城志愿服务活动	每月均举办了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2022年共开展入户走访问卷调查活动3次、创城志愿服务活动2000余次。
	质量指标	确保高质量完成创城任务	顺利通过第三方测评和年度验收，无被全市或市级以上通报情形。开展文明城市美誉度宣传活动8次，制作展板、宣传牌2万平方米；开展身边好人评选、道德模范宣讲等活动20次，印发宣传资料6万份，发放调查问卷、宣传品10万份，制作创城宣传小视频、专题专栏300期，刊播标语口号2000余条，转发创城知识、信息报道等7万余条次。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文明城市创建任务	按时完成月度和年度网上申报、实地测评考察等各项创城工作任务。综合排名位居全市第2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成本执行率	执行率100%，无铺张浪费现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提升	加强宣传引导，提升为民服务中心综合办事效率、服务水平，开展了“端信兖州”宣传教育、窗口单位“文明服务、微笑服务”行业规范、文明礼仪教育培训及“四不两直”督导检查、“优化营商环境，全民招商引资”“美德诚信+”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促进了宁德时代、兖州陆港、中欧班列等重大项目在兖州落地。持续优化提升城市基础设施、道路交通设施、水电暖气通讯等生活服务措施，打造精品“15分钟便民生活圈”“宜居宜业商圈”。常态化开展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市场监督管理、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治理、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文化旅游市场专项整治、治安环境执法检查等活动，维护公平交易和良好社会秩序，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行为。全年未出现不利于营商环境的报道。
	社会效益指标	倡树美德健康生活方式	以社区小区为划分，建设宜居宜业宜商“15分钟便民生活圈”“商圈”48个，水电暖气等必要生活条件、服务设施齐全，交通顺畅、便利。倡树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开展群众性精神文化活动近万次，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文明村镇创建，镇村干净整洁，顺利通过省市文明实践示范点验收，在全市排名第2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多角度、多媒体宣传我区文明城市品牌	利用新闻媒体、融媒矩阵、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公益广告等，广泛宣传报道“端信兖州”文明城市创建，2022年在中央和省级主流媒体宣传报道16次，其中在中央主流媒体推介6次，省级宣传报道8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经测评和查阅历次市级以上入户调查情况，群众满意度始终在98%以上。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该项目资金支出效率和补助资金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的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2022年1月—2022年12月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区级财政资金(186.19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含

1. 项目决策管理：涵盖项目立项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情况；
2. 项目过程管理：涵盖资金管理情况、组织实施情况；
3. 项目资金产出涵盖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
4. 项目效益情况：涵盖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4. 《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5.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
6. 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方案、招投标文件及相关合同、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簿、凭证、审计及监督检查报告、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表）等资料；

7. 满意度调查等与绩效相关的其他材料。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及各项创城政策发挥的效益，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5)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6)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发展影响等。

(7) 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议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1)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各地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比较以及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相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受益对象问卷等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调查时，主要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信息，形成评价结论。主要用于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和兖州区2022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文件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其中

1. 决策类指标(20分)

(1) 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2项指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立项规范情况。

(2) 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 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过程类指标(20分)

(1) 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3项指标，用以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 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 产出类指标(25分)

(1) 产出数量，设置实际完成率1个指标(内含3个方面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产出质量，设置质量达标率1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 产出时效，设置完成及时率1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成本指标，设置成本节约率1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完成项目计

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4. 效益类指标(35分)

(1)经济效益，设置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提升1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是否开展文明诚信典型案例宣传，是否依法打击不法行为，实施失信联合惩戒，改善经济发展环境、增加经济效益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2)社会效益，设置倡树美德健康生活方式1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宣传我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倡树美德健康新生活方面成效如何，开展的群众性精神文化活动是否达到创城要求。

(3)可持续影响，设置了多角度、多媒体宣传我区文明城市品牌1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提高了“端信兖州”文明城市品牌效应。

(2)满意度，设置提升群众满意度幸福感1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群众对实施文明城市创建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

〔2019〕21号)、《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济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济财绩〔2021〕5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兖财字〔2020〕31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济宁市兖州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指挥部、兖州区委宣传部、兖州区文明办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兖州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

关负责部位及行业专家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2022年12月1日开始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于2022年12月6日—12月12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运营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

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通过非现场评价及现场评价取得的信息，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能够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开展市容环境、城市品质、交通秩序、文明素质等整治提升工作，完成了相关政策的任务目标。

使用绩效评价项目组《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评分标准，对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20分，得分20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0分，得分20分；产出类指标分值25分，得分25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5分，得分35分，详见表5。

表5.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20	20
过程	20	20
产出	25	25
效益	35	35
合计	100	100

（二）非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评价工作组对该项目所涉及的分工文件、账簿凭证、工作总结等进行了非现场评价，通过前期对项目相关政策法律的学习、与项目主管部位的沟通及实地调研结果，经多次修改后制定了符合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整理分析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表、政策文件、账簿凭证、管理制度、项目开展的工作总结等材料的基础上，综合分析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经过对基础材料的分析，认为创城工作运维管理机制健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得当。

（三）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实施单位报送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项目地域分布、资金投向、项目实施主体规模等的差异，运用现场座谈和现场勘查相结合的方法，对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进行现场评价，范围涵盖责任单位落实的重点工作。针对现场勘察发现的问题，评价工作组随时与项目主管部门及区创城指挥部工作人员等开展座谈，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细节和存在的问题，掌握第一手材料，进一步

核实书面核查阶段存在的问题。经现场梳理汇总,抽查创城指挥部工作人员名单、宣传品印刷、志愿者服装等分项成本进行了核定,未发现明显问题。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20分,综合得分20分。具体情况见表6。

表6.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100%
合计	20	20	10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分值3分, 得分3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决策正确, 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部门职责要求。

2.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3分, 得分3分。

项目事前经过了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立项程序规范。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3.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3分, 得分3分。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覆盖目标评价全过程, 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

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3分，得分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导向明确，对项目地域分布、资金投向、项目实施主体规模等的差异把握准确，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5.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4分，得分4分。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计划申报和追加拨付流程符合审批程序和相关规定。

6.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4分，得分4分。

项目资金分配依据设立目的及年度重点工作实际进行匹配、测算，符合预算评估和招投标等文件规定，资金分配合理、节约、保障及时，满足项目需要。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20分综合得分20分。具体情况见表7。

表7.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预算执行率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	100%
合计	20	20	100%

1. 资金到位率：分值2分，得分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完全一致，资金到位率100%。

2. 预算执行率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率达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4分，得分4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规定用途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6分，得分6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健全，已制定相应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5.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6分，得分6分。

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制度执行完整、准确、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部分，标准分值25分，综合得分25分。具体情况见表8。

表8.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	5	5	100%
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	10	10	100%
完成及时率（产出时效）	5	5	100%
成本节约率（成本指标）	5	5	100%
合计	25	25	100%

1. 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分值5分，得分5分。

(1)完成创城方案9项提升行动、32个重点工作任务：本项得3分。

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责任分工分解落实创建任务、创建措施，督导责任单位尽职履责，及时落实创城问题整改措​​施，对市督办问题及时办理。按照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施方案，全面完成了方案提出的任务目标，并顺利通过2022年度国家实地综合测评，未出现负面宣传和舆情事件。

(2)举办创城工作人员培训班：本项得1分。

项目实施单位每季度至少举办1期创城业务培训班，有关单位参培率在98%以上。

(3)开展创城志愿服务活动：本项得1分。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计划，常态化推进志愿服务和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每月举办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定期入户走访开展志愿服务积极宣传创城工作。

2.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分值10分，得分10分。

在市级组织的第三方测评和国家、省组织的实地综合测评、网上申报、入户调查等工作中，均达到测评标准和指标要求，无被全市或市级以上通报情形。

3.完成及时性(产出时效)：分值5分，得分5分。

截止项目评价前，济宁市兖州区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9项提升行动、32项重点工作，按照规定期限、时间节点均已全面完成，通过了考核验收。

4.成本节约率(成本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

完成项目计划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相符，执行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产出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部分，标准分值35分，综合得分35分。具体情况见表9。

表9.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效益	5	5	100%
社会效益	15	15	100%
可持续影响	5	5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35	35	100%

1. 经济效益：分值5分，得分5分。

经济效益虽非文明城市创建的主要考核内容和评价方向，但是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主次干道、商业大街、各农贸市场、便民疏导点、商超等广大经营户的规范经营，进一步优化了营商环境。2022年度，相关执法部门严格执法，依法查处各类不法行为，开展诚信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端信兖州”文明实践活动，未出现不利于营商环境的恶性事件和负面报道。

2. 社会效益：分值15分，得分15分。

项目实施单位大力宣传我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方面的成效，实施基础设施、市容环境、人居环境、交通秩序、经营秩序、市民道德水准、文明素质提升行动，积极打造宜居宜业宜商“15分钟便民生活圈”，促进了全区各行业健康发展。通过身边好人选树、道德模范事迹宣讲、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倡树、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开展，有力提高了广义社会效益和文明城市形象，营造了浓厚的文明城市创建氛围。

3. 可持续影响：分值5分，得分5分。

项目单位多角度、多渠道宣传我区“端信兖州”文明城市品牌，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贴近群众推送精准志愿服务，形成了较强的可持续性影响和可复制推广价值。

4. 满意度：分值10分，得分10分。

在2022年度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吸引群众积极参与共建急难愁盼问题，群众满意度、知晓率在90%以上，受到测评组高度好评。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做法

1. 聚焦目标任务集中攻坚。济宁市兖州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指挥部积极组织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实行“指挥部+专班+网格”工作推进模式，压实六级网格包保架构，坚持大兵团作战、合力攻坚，深入进行宣传发动。区级领导带头现场办公，协调解决问题；各镇街、部门单位积极包保网格路段，执法力量全部下沉一线开展创城工作；责任单位主动对焦测评标准，认真排查创城问题，及时整改到位；持续开展“市民文明巡访”“三会一访”“居民说事·说创城”等活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建议，切实解决群众关切关注问题，形成全员上阵、全民参与的良好态势，确保了创建任务全面完成。

2. 聚焦机制建设常态化推进。充分利用户外大屏、商户LED屏和“两

微一端”公众号、兖州头条、今兖州等融媒矩阵，制作和刊播创城短视频、公益广告、创城宣传栏目等，营造浓厚文明城市创建氛围。积极策划“周五创城主题日”活动，常态化开展“三做五看一听”为主要内容的创城工作。常年开展入户走访、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推进社区小区微循环、微治理。常态化开展市容环境整治、交通秩序整治提升行动，健全完善网格包保、路长制、徒步巡查、联合执法等长效机制，持续对不文明现象进行“曝光”，有效推进了创城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人员力量不足。人员力量捉襟见肘，现有创城指挥部工作人员为各单位抽调人员，人数有限，与大量创城工作需要形成鲜明对比。

2. 资金保障不够。创城工作涉及方方面面，像老旧小区改造、飞线治理、道路基础设施及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等，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精力，目前拨付的项目资金仅能保障指挥部正常运转，如拿出“绣花”功夫，实施高质量城市治理，明显缺少资金支撑。

3. 品牌效应不强。我区获得的政策支持较少，在城市品牌打造方面，缺少文脉资源优势和现代化发展后劲，品牌拉动效应尚需深度挖掘。

七、有关建议

1. 营造氛围凝聚力量。强化创城工作常态化调度管理，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抽调精干力量充实常驻指挥部人员队伍，充分调动工作人员积极性。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抓好创城措施落实，营造文明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

2. 加强创城资金保障。坚持先急后缓、先难后易，逐个攻破创城难点堵点卡点，对严重影响我区城市发展和整体形象的重点问题、突出问题，建议采取专项整治、长期治理的方式加以解决。期间，除确保区级财政资金及时拨付外，需进一步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在资金、项目、人员等方面提供与其他区同样条件。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项目组及评价人员与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需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 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等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4. 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的过程中，本次评价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但调查问卷是由调查对象根据主观感受填写，具有很强的主观性，本次绩效评价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

附录：兖州区委宣传部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附录：兖州区委宣传部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3	1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400%
		资金分配 合理性	4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4	100%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 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2	100%
		预算执行 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2	100%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4	100%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5分)	完成创城方案9项提升行动、32个重点工作任务	3	是否按照责任分工落实创建任务、创建措施；督导责任单位尽职履责；落实提报点位问题整改，市督办问题及时办理。	①落实年度创城工作方案，有组织、有领导、有队伍、有措施； ②按时完成责任清单和问题整改事项，无被市级以上反复督办或亮红牌现象； ③无负面宣传报道和舆情事件；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
		举办创城工作人员培训班	1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定期开展创城业务培训。	①按计划每季度举办1期创城业务培训班； ②保证全区有关单位参培率98%以上； 2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	100%
		开展创城志愿服务活动	1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常态化推进志愿服务和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	①按计划每月举办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②定期入户走访开展志愿服务，宣传创城工作； 2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	100%
	产出质量 (10分)	确保高质量完成创城任务	10	在市级组织的第三方测评和国家、省组织的实地综合测评、网上申报、入户调查等工作中，是否达到测评标准和指标要求。	①确保顺利通过测评验收，无被全市或市级以上通报情形； ②提升兖州知名度、美誉度； 2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0	100%
	产出时效 (5分)	按时完成文明城市创建任务	5	规定期限内是否完成创城工作目标任务。	①按时完成2022年度各项创城工作任务； ②争取在济宁市排名前列； 2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5	100%

	成本指标 (5分)	成本执行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执行率。	执行率100%	5	100%
效益 (35分)	经济效益 (5分)	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提升	5	宣传文明诚信经营典型案例，依法打击不法行为，实施失信联合惩戒。	①营商环境不断优化，促进重大项目在兖州落地。 ②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行为，开展以诚信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 出现不利于营商环境的报道1篇扣1分，扣完为止；	5	100%
	社会效益 (15分)	倡树美德健康生活方式	15	是否宣传我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方面的成效，倡树美德健康新生活，开展群众性精神文化活动。	①建设宜居宜业宜商“15分钟便民生活圈”，水电暖气等必要生活条件、服务设施齐全，交通便利； ②倡树美德健康新生活，开展群众性精神文化活动，镇村干净整洁； ③利用新闻媒体、融媒矩阵、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公益广告等，广泛宣传报道文明城市创建，每年在中央和省级主流媒体宣传报道总数不低于10次。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5	100%
	可持续影响 (5分)	多角度、多媒体宣传我区文明城市品牌	5	是否宣传我区文明城市成绩、亮点，全面推广“端信兖州”文明城市品牌。	通过宣传，全面推广“端信兖州”文明城市品牌，出现不利兖州端信城市发展的报道1篇扣1分，扣完为止。	5	100%
	满意度 (10分)	提升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10	是否宣传文明城市共建共治共享，吸引群众积极参与，帮助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群众的幸福感、满意度。	群众对创城工作的满意度、知晓率分别不低于90%、8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10	100%
合计			100			100	100%